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THE PEOPLE'S INSURANCE COMPANY (GROUP)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9)

選舉第三屆董事會和監事會成員公告

董事會決議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18年3月1日以現場方式召開。經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的董事表決，本公司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公司第三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依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董事會提名繆建民先生、謝一群先生和唐志剛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候選人，王清劍先生、肖雪峰先生、華日新女士、程玉琴女士和王智斌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邵善波先生、高永文先生(正在履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例行審批程序)、陸健瑜先生、林義相先生和陳武朝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除了邵善波先生和高永文先生外，上述董事候選人均為現任董事。

除了邵善波先生和高永文先生外，上述董事候選人的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算，至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邵善波先生和高永文先生的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日並其董事任職資格獲得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日起算，至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邵善波先生和高永文先生的簡歷請見本公告附錄一。

監事會決議

本公司監事會於2018年3月1日以現場方式召開。經出席本公司監事會會議的監事表決，本公司監事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獨立監事候選人的議案》。

依監事會會議通過之決議，監事會提名林帆先生和許永現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候選人，荊新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獨立監事候選人。上述監事候選人均為現任監事。

上述監事候選人的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算，至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此外，本公司職工代表大會於2018年2月26日選舉王大軍先生和姬海波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連任）。

本公司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各股東發出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和通函等文件。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繆建民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18年3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繆建民先生、謝一群先生及唐志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清劍先生、肖雪峰先生、華日新女士、程玉琴女士及王智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漢銓先生、許定波先生、陸健瑜先生、林義相先生及陳武朝先生。

附錄一

邵善波先生和高永文先生的簡歷

邵善波先生，68歲，現為新范式基金會總裁。邵先生是第十屆、第十一屆、第十二屆全國政協委員。邵先生於1985年11月至1990年4月任香港基本法諮詢委員會秘書處副秘書長，1990年9月至2005年9月任一國兩制研究中心總裁，2005年9月至2006年6月任美國哈佛大學甘迺迪學院商業與政府中心亞洲項目研究員，2006年9月至2007年8月為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高級訪問學者，2007年8月至2012年6月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全職顧問，2012年7月至2017年6月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中央政策組首席顧問，2017年9月任新范式基金會總裁至今。邵先生於2017年12月起任中國人民大學重陽金融研究院資深研究員，2018年1月起任中信改革與發展基金會學術顧問委員會成員，2018年1月起為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高級訪問學者。邵先生曾任國務院港澳辦公室、新華社香港分社香港過渡期事務顧問，全國港澳經濟研究會常務理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香港特別行政區籌備委員會委員、副秘書長，廣東港澳經濟研究會名譽顧問，香港賽馬會中藥研究院董事局成員，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策略發展委員會執行委員會成員，香港一國兩制研究中心理事。邵先生曾就讀於美國紐約康乃爾大學工業及勞工關係學院；1985年9月畢業於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獲經濟學學士學位。邵先生於2012年8月獲委任為香港太平紳士，2017年10月獲頒香港金紫荊星章。

高永文先生，60歲，現為高永文醫生診所骨科醫生。高先生是第十三屆全國政協委員。高先生於1981年7月至1989年3月任香港瑪嘉烈醫院實習醫生及駐院醫生，1989年4月至1991年11月任香港前醫院事務署首席醫生及助理署長，1991年12月至2004年12月歷任香港醫院管理局專業及公共事務總監、專業及人力資源總監，2005年4月至2012年6月任康衡骨科及復康中心專科醫生，2012年7月至2017年6月任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食物及衛生局局長，2017年8月任高永文醫生診所骨科醫生至今。高先生於2005年12月至2017年6月任香港防癌會主席，2008年9月至2012年7月任香港紅十字會總監。高先生於1981年7月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內外全科醫學士學位；1986年1月畢業於英國

愛丁堡皇家外科醫學院，獲院士資格；1993年5月畢業於澳大利亞新南威爾士大學，獲健康行政碩士學位；1993年12月獲頒香港醫學專科學院矯形外科院士資格、2000年10月獲頒社會醫學專科院士資格；2002年2月成為英國皇家內科醫學院公共衛生醫學科院士。高先生於2008年10月獲頒香港銅紫荊星章，2017年10月獲頒香港金紫荊星章。

其他資料

邵善波先生和高永文先生的任期自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之日並其董事任職資格獲得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之日起算，至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時止，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將在本公司領取董事報酬，基本報酬為稅前25萬元人民幣／人／年。此外，擔任董事會專業委員會主任委員的每年人民幣5萬元(稅前)。

除上述所披露以外，上述董事候選人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無任何其他主要的任命及專業資格，沒有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上述董事候選人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具《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賦予之涵義)，且沒有受過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

上述董事候選人確認，於本公告日，概無與其委任有關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